**上海市聋哑青年技术学校公开招聘公告**

上海市聋哑青年技术学校是一所对听力残疾、智力残疾、自闭症、脑瘫等学生进行中等职业教育的寄宿制学校，受上海市教委、静安区教育局双重领导，系上海市教委直属学校。因学校发展需要，根据《上海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沪人社规〔2019〕15号]文件精神，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

**一、招聘对象和基本条件**

1.招聘对象为应届毕业生、社会人员。

2.招聘基本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热爱特殊教育事业，具有教师任职的基本素质；具有良好的品行和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3）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持有高中或中职教师资格证；

（4）年龄需在40周岁以下（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高级教师职称者年龄可适当放宽；

（5）掌握学科教育教学理论，具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及教科研能力；善于与学生沟通，对教学过程有一定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

（6）外省市社会人员须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一年以上，在有效期内（截止时间为 2024年 12月 31日，不含上海市临时居住证）。

**二、招聘岗位、人数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专业要求 | 备注 |
| 教 师  【数学、英语、体育、物理各1 人】 | 4 | 相关学科  专业 | 1.掌握一定的特教相关理论知识与技能者优先考虑；  2.有与岗位相应的工作经历，手语熟练者优先考虑。 |

**三、招聘办法**

1. 报名

　请将个人简历、学历证明、专业技术职称、教师资格证等复印件及相关材料邮寄至上海市聋哑青年技术学校，同时将应聘简历以附件形式发至邮箱，附件标题请注明：姓名＋应聘职位。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4年4月30日。

2. 资格审查

应聘者要如实提交应聘材料，提供的任何履历、自荐或推荐材料、证书等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学校公开招聘小组根据收到的简历进行筛选与资格审查，并择优通知面试等事宜。

3．考核

学校与确定的面试人员联系，安排具体的面试及说课试教时间，并由学校公开招聘小组及相关专业人员进行听课、考核。

4．考试

由静安区教育人才服务中心根据应聘岗位要求组织笔试、面试及相关事业单位进编考试等。

5. 体检

静安区教育人才服务中心将统一组织拟聘人员到本市二级甲等以上医疗机构进行体检。

6. 考察

由静安区教育人才服务中心统一组织考察，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遵纪守法情况、道德品质和诚信记录。

7. 拟聘人员的确定和公示

根据考核、考试、体检、考察结果，对拟录用人员在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本单位网站等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7天。公示无异议，经静安区教育局审核并报上海市教委同意，报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备案。公示如有异议、影响聘用的，根据查实结果确定是否录用。

**四、相关待遇和其他事项**

人员一经录用，其工资、奖金、福利和社会保险等按照事业单位有关规定执行。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老沪闵路800号

邮政编码：200237

联系电话：021-64536622

联系人： 杨老师

学校网址：http://www.shlqj.net

电子邮箱：[shlqjlhml800@163.com](mailto:shlqjlhml800@163.com)

监督电话：021-64771546

上海市聋哑青年技术学校

2024年2月28日